

林木采伐许可证

编号： 44512201250409189

饶平县 采字【 2025 】00168号

刘榕新

根据 潮惠林伐2025038号 提报的伐区调查设计（申请），经审核，
批准在 新丰镇 林场（乡镇） 扬康村 林班（村）
0002 作业区（组） 445122003007000200304

小班（地块）采伐。

采伐四至：东 见红线图 南 见红线图 西 见红线图 北 见红线图

GPS定位： 39488456.2596 2658731.24131;39488360.8069 2658616.59002;39488282.4073 2658736.35322;39488315.1228 2658891.89965

林分起源： 人工 林种： 速生丰产用材林 树种： 桉树

权 属： 个人 权属证号（证明）： 饶林证字（2005）第000332号

采伐类型： 主伐 采伐方式： 皆伐 采伐强度： 100 %

采伐面积： 2.4667 公顷（株数： 2923 株）

采伐蓄积： 184.3 立方米（出材量： 135.1 立方米）

采伐期限： 2025年04月09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

更新期限： 2026年12月31日

更新面积： 2.4667 公顷（株数： 2738 株）更新树种： 火力楠、木荷、樟树

占限额 不占限额

备注：常规限额

桉树，蓄积184.3000立方米，出材量135.1000立方米



发证人（章）： 陈少波

发证机关（章）

领证人： 刘榕新

发证日期： 2025年04月09日

- 注：
- 本证照为林木采伐凭证，可通过扫码验证
 - 超过规定采伐期限，此证无效。
 - 非国有林木采伐可不填写GPS定位。